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研究會議紀錄

【高中社會科/領域 第 3 次】

會議時間	104 年 9 月 30 日 星期三 9 時 10 分至 11 時 10 分	會議地點	3 樓簡報室
會議主席	駱毓貞老師	會議記錄	李祖恩
列席人員	(詳見簽到表)		
主題	十二年國教總綱精神及社會領域教學之變化與因應		
會議議程			
<p>一、主席致詞：</p> <p>因莊主任公務繁忙，無法與會，所以由主席代為歡迎中山女高歷史科的李彥龍老師蒞臨本校演講，並致贈感謝狀。今日講題為「十二年國教總綱精神及社會領域教學之變化與因應」。</p> <p>二、主題：十二年國教總綱精神及社會領域教學之變化與因應</p> <p>講師：中山女高 李彥龍老師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07 課綱的設計理念與規劃： 包含教育哲學、課程設計、教學實踐、升學進路、教育目標 ● 課程類型架構與內涵： 部定：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多元選修 校訂：校訂必修、補強性選修、團體活動、彈性學習 ● 部定必修之課程實施說明： 部定必修課程之安排，學校得依實際條件就授課年段、學期或週數進行彈性開設，以降低學生每學期修習科目數。高一及高二每學期部定必修科目之開設以十二科以下為原則。部定課程得採適性設計以因應學生學習之差異，相關設計由領域課程綱要研修小組研訂之。各校因實施適性教學得增加授課班級數，其所需經費及其相關規定由各該主管機關訂定之。 			

- 校訂必修課程規劃說明
 - A.校訂必修課程係依學校願景與特色發展之校本特色課程。
 - B.校訂必修課程係延伸各領域／科目之學習，以專題、跨領域／科目專題、實作（實驗）及探索體驗或為特殊需求者設計等課程類型為主，用以強化學生知能整合與生活應用之能力。
 - C.校訂必修課程由學校依其特色發展之需要自主設計課程為原則。部分課程,如本土語文、第二外國語文、實作(實驗)、議題探究或特殊需求領域等課程可由領域課程綱要研修小組、普通高級中學學科中心、教育專業團體或校際教師社群等研發,經各該主管機關或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,由學校自主選用。
 - D.校訂必修以通識、知識應用或校本特色課程為原則,不得為部定必修課程之重複或加強。學校得依其發展特色、師資結構及相關條件開設之。

- 選修課程（一）加深加廣：供學生加深加廣學習課程,以滿足銜接不同進路大學院校教育之需要。
- 選修課程（二）補強性選修：因應學生學習差異與個別學習需要(如轉銜),補強學生在部定必修課程學習之不足,確保學生的基本學力。
- 選修課程（三）多元選修：本類課程由各校依照學生興趣、性向、能力與需求開設,各校至少供 6 學分課程供學生選修。

- 專題、實作及職涯試探：

學生需修習「跨領域/科目專題」、「實作(實驗)」或「探索體驗」等課程類型之相關課程至少合計 4 學分。若學生於校訂必修修習同類課程則可合併計算。職涯試探：提供學生試探機會，可於選修課程開設，或融入各領域/科目之各類型課程設計中。

- 彈性學習時間：
 - 1.彈性學習時間包括學生自主學習、選手培訓、充實（增廣）/補強性課程、學校特色活動。
 - 2.彈性學習時間得安排教師授課或指導,並列入教師教學節數或支給鐘點費。全學期性授課列入教學節數,短期性授課或指導支給鐘點費。
 - 3.充實(增廣)/補強性教學採全學期授課者,高一、高二每週至多 1 節。
 - 4.為發揮學生「自發」規劃學習內容的精神，各校對「學生自主學習」精神的保障與作法，應納入年度課程計畫備查、校務評鑑及輔導訪視之重點項目。

- 學生應修習條件
 1. 部定必修、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可修習學分上限 180 學分，每學期 30 學分。
 2. 國語文(含中華文化基本教材)部定必修及選修至少須 24 學分。
 3. 英語文必修及選修或加第二外國語文選修至少須 24 學分。
 4. 學生需修習「跨領域/科目專題」、「實作(實驗)」或「探索體驗」等課程類型之相關課程至少合計 4 學分。若學生於校訂必修修習同類課程則可合併計算。

- 學生畢業條件
 1. 應修習總學分：180 學分
 2. 畢業之最低學分數：150 學分成績及格
 3. 必修及選修學分：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需 102 學分且成績及格;同時選修學分至少需修習 40 學分且成績及格。
 4. 不綁高級中等學校共同核心 32 學分。

- 重要時間點

103.11.28 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總綱

104.08(暫訂) 領域綱要網路論壇

104.09~.104.10 分區公聽會

105.02 預計陸續發布各領域/科目/群科課程綱要

107.02 各校公告三年課程地圖、大學端公布採計考科(至多五科?)

107.08 預計各級學校開始逐年實施

110(預訂) 首屆使用新課綱高中學生升大學

- 考試制度的變化
 1. 自 104 學年度起，部分大學提高申請入學的篩選倍率，以增加進入初試的學生人數，同時也將增加備取的錄取人數。
 2. 大學登記分發最多採計 5 科。目前，自然組的生物、社會組的公民是較少採計的科目。

- 社會領域的困境
 1. 必修時數的減少。由現行高一、二，每學期 2 學分，合計 8 學分。變成高一、二，合計 6 學分。

影響：現行高一上下各 2 節，將變成上下各 1 節。以學校規模而言，每 16 班就會立刻減少師資 1 人。

因應之道：透過課綱內容，加開校定必修、多元選修以及實作(實驗)及探索體驗課程。檔管局檔案、文化部資料、臺灣大百科(臺灣歷史辭典)、歷史教材知識庫。

 2. 課程內容：臺灣、中國、世界。依 101 課綱增刪

影響：現行中國、世界各 1.5 學期(3 學分)，未來中國、世界各 2 學分。

因應之道：教學內容取捨。善用共同備課時間，同年級授課教師共商授課內容、考試範圍。

 3. 未來，若只採計國英數，社會科老師怎麼辦？

考試與教學可能的互動：選科考。但是，到底有多少校系會選擇歷史？

如果未來大多數校系只採計國英數，老師務必要思索如何活化課程吸引學生對課程內容的興趣，並且活化學科專業成為同學有興趣的科目。

三、主席結論、散會。

會辦單位

教學組長	教務主任	校長



主席致歡迎詞—歡迎中山女高李彥龍師蒞校分享



李彥龍師主講—十二年國教總綱精神及社會領域教學之變化與因應



台下師長專注聆聽



細細思索



考試制度變化



107 課綱設計理念



主席致贈感謝狀



主席致贈小禮物予彥龍師



社會科夥伴們與彥龍師合影留念



美蓮師與彥龍師會後仍熱烈討論課綱議題